

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 资金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单位：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主管部门：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委托单位：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评价机构：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六月

目 录

内容摘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一) 项目概况.....	3
(二) 项目绩效目标	7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7
(一) 绩效评价目的	7
(二) 绩效评价设计过程	8
(三) 绩效评价框架	10
(四) 证据收集方法	11
(五)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1
(六) 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3
三、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14
(一) 评分结论.....	14
(二) 绩效分析.....	21
(三) 床位补贴资金绩效分析	23
四、主要成绩和经验做法	25
五、存在的问题	26
六、改进举措及建议.....	27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	29
附件 2 调研问卷报告.....	34
附件 3 访谈报告	38
附件 4 评价指标底稿.....	40

内容摘要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运用客观的指标体系，对公共资金使用效率、效益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是促进政府职能转变，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推进政府管理科学化的重要抓手。

受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的委托，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了 2017 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按照上海市绩效评价规范，项目组有针对性地设计了指标体系和工作方案，并顺利通过专家组论证。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分析等环节，完成项目报告的撰写。

重残无业人员是社会构成的一个部分，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机构养护服务是为残疾人实现权利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文明程度的重要方面。2017 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机构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以下简称“床位补贴资金项目”或“本项目”）总体目标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为本市符合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提供机构养护服务的养护机构给予床位补贴，满足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需求，逐步健全和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2017 年度就本项目的财政支出的预算资金为 550 万元，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实际发生额 439.22 万元，预算补贴床位数 5500 张，实际补贴床位数 5397 张。

2017 年床位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主要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运用由项目组研发且经专家组论证后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进行评价。2017 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总得分为 89.84 分，属于“良好”。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12 分，得分为 10.5 分，得分率为 87.5%。项目管理类指标权重为 30 分，得分为 29.34 分，得分率为 97.8%。项目绩效类指标权重为 58 分，得分为 50 分，得分率为 86.2%。

总体来看，上海市 2017 年床位补贴资金项目绩效值得肯定。主要经验做法包括：第一，资金预算合理，保障财政预算资金安排充足；第二，制度执行有效，保证床位补贴资金规范使用；第三，部门配合顺畅，健全市区级各部门联动机制。

然而，项目实施过程中仍然存在一些值得重视的问题：第一，保障覆盖面有待进一步拓展；第二，养护床位补贴标准有待进一步提高；第三，舆论宣传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针对上述问题，从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彰显绩效、改善管理的角度，项目组建议：第一，关注 60 岁以下残疾人需求，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第二，提高床位补贴标准，增强养护机构积极性；第三，提高舆论宣传力度，加强政府宣传工作。

2017 年度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机构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和规范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的预算管理工作，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做好“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的工作，促进本市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的健全和完善。根据《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的要求，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开展了 2017 年度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机构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委托，对 2017 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机构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和目的

重残无业人员是特别困难的群体，其生活不能自理，靠家人或亲属的照料得以生存，不仅给他们的家庭带来沉重的经济负担，而且也带来巨大的精神压力。上海作为一个国际化大都市，残疾人保障体系正逐步走出传统的家庭模式，进入社会化保障网络，残疾人的家庭养护功能也逐步外移。从 2004 年起，上海市残联开始对本市有需求的重残无业人员进行机构养护试点工作。2006 年“为 3500 名重残无业人员提供机构养护服务”被列为本市政府实事项目。2006 年，市残联、市民政、市财政印发《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沪残联〔2006〕50 号），对社区养老机构利用空余床位为残疾人提供养护服务的，床位补贴标准为 500 元/年/床。自 2006 年起，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机构养护服务所需的床位补贴资金成为本市每年的常

态化财政支出项目。2014 年，市残联、市民政、市财政印发《关于调整本市残疾人养护床位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14〕2 号），对社区养老机构利用空余床位为残疾人提供养护服务的，床位补贴标准由原 500 元/年/床调整为 1000 元/年/床。

2.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沪残联〔2006〕50 号）《关于调整本市残疾人养护床位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14〕2 号）要求，重残无业人员机构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以下简称“床位补贴资金项目”或“本项目”）总体目标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为本市符合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提供机构养护服务的养护机构给予床位补贴，满足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需求，逐步健全和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

3. 项目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

2017 年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经费，由市残联按规定编制预算，报市财政局核准后按进度核拨并结算。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度就本项目的财政支出的预算资金为 550 万元，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实际发生额 439.22 万元，见表 1-1。

表 1-1 资金来源与使用情况

项目		数值（万元）		备注
		计划数	实际数	
一、经费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550		
	合计	550		
二、经费支出	利用空余床位为残疾人提供养护服务的补贴费		439.22	
	合计		439.22	

4. 项目实施情况

(1) 项目实施流程

就资金核拨而言，2017 年度床位补贴项目资金核拨流程所涉主要部门为上海市财政局和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预算经费审核与核拨部门为上海市财政局，预算编制和经费下拨发放部门为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上海市财政局按照编制的预算将资金拨付至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将专项资金按计划发放至各区养护机构。具体流程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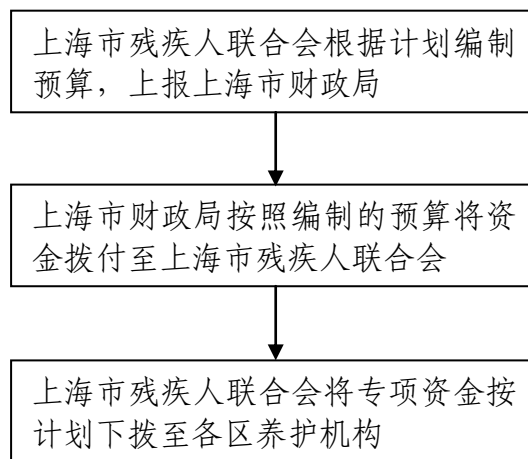


图 1-1 资金核拨流程

(2) 项目内容及执行情况

根据《关于调整本市残疾人养护床位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14〕2号）文件要求，对社区机构利用空余床位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提供养护服务的，床位补贴标准为1000元/年/床。2017年床位补贴项目的预算额和实际额，如表1-2所示。

表 1-2 2017 年床位补贴资金项目预算额与实际额

	利用空余床位补贴		合计 (万元)
	床位数(张)	金额(万元)	
2017年预算额	5500	550	550
2017年发生额	5397	439.22	439.22

2017年床位补贴资金项目的实施内容:

(1) 对社区养老机构利用空余床位为残疾人提供养护服务的，由市残联按每年每床1000元的标准给予补贴。2017年利用空余床位实际发生的补贴资金计439.22万元。

(2) 2017年度(2016.10.1-2017.9.30)补贴机构养护床位5397床，计算规则住满12个月1000元，满3个月250，一个月83元；一个月住满15天按一个月计，在一个机构不满15日按零计。

本项目未按上述分档标准细分预算。2017年度实际执行的具体情况，见表1-3。

表 1-3 2017 年床位补贴项目实际执行情况

序号	区名	养护机构(个数)	补贴金额(万元)
1	宝山区	26	27.8304
2	浦东新区	61	93.8543
3	虹口区	10	10.3074
4	静安区	16	30.5904
5	徐汇区	9	5.1830
6	嘉定区	16	4.6995

7	黄浦区	18	12.1909
8	松江区	15	53.8816
9	奉贤区	15	18.5816
10	金山区	17	18.2249
11	杨浦区	25	11.3151
12	闵行区	28	39.5905
13	崇明区	27	75.9297
14	青浦区	15	12.8990
15	长宁区	4	5.3080
16	普陀区	13	18.8317
合计		315	439.218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目标

依托社区养老机构，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对本市经审核符合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逐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

2. 项目年度目标

根据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机构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2017 年绩效目标可行性报告，2017 年本项目年度目标主要为：完成 5500 张残疾人养护床位补贴，以 1000 元/年/床的床位补贴标准为基础，实现 550 万预算资金的财政支出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改善预算部门的财政支出管理，

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上海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沪府办发〔2011〕1号）等文件精神，对“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考察，评估专项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进而为以后的发展建言献策。

（二）绩效评价设计过程

1. 文件研读

为做好本次评价，项目组重点研读了上海市关于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相关的政策文件。

通过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2010〕19号）等文件了解到加快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是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的重大举措。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上海市民政局及上海市财政局联合制定的《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沪残联〔2006〕50号）、《关于调整本市残疾人养护床位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14〕2号）等相关文件，明确了床位补贴经费预算编制、划拨执行，以及重残无业人员入住养护机构的申请、审核等流程。

2. 前期调研

在项目开展前期根据项目开展内容与项目预算主管单位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的相关项目负责人员进行交流和探讨，初步了解了项目的实施情况和结果，获取了相关证明材料。通过第一轮调研对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及调查问卷进行初步设计。

此后针对设计好的评价指标体系、调查问卷与项目负责人进行讨论，以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和调查问卷。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绩效评价方案设计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在对项目相关资料进行研读之后，结合项目相关负责人访谈及项目实施结果，经过专家评审后形成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 3 项一级指标、8 项二级指标和 17 项三级指标组成。指标数据来源于法规与政府文件、基础数据采集表、问卷调查、访谈等资料。

①项目决策

占权重分 12 分，用于考察战略目标适应性、立项合理性对项目决策进行考察。本项目从与战略目标适应性、部门职能与发展适应性、项目公益性定位、绩效目标合理性四个角度进行考察。

②项目管理

占权重分 30 分，用于考察项目的资金投入到位情况、使用和管理的相关效率和财务管理规范性。本项目从资金投入管理、财务管理和实施管理三个角度进行考察。

③项目绩效

占权重分 58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的效益实现程度，以及补贴标准对项目的可持续影响。指标设计相应地从产出、效果及可持续发展性三个角度入手，有针对性地选取所需要的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如下：

①权重

本方案综合评价表中各指标的权重由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产生，在专家论证意见的基础上，应用层次分析法测算得出。

②评价标准

本方案的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

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

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五级标准来显示该指标认可度的差异。

定量指标是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绩效目标的考核指标。在定量评价指标体系中，各指标的评价基准值是衡量该项指标是否符合评价基准，并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

（2）绩效评价方案设计

本项目绩效评价方案根据项目基本情况进行设计，方案共六大部分内容。第一部分是项目概况，主要介绍项目背景及目的、项目预算及资金来源、项目实施、项目执行情况、项目的组织及管理、利益相关方六个方面，将项目实施的基本内容列示清晰；第二部分是评价思路和过程，包括评价的目的和依据、评价的对象和范围、评价时段的确定三个方面；第三部分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评价指标体系两个方面，通过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打分；第四部分是社会调查方案，包括问卷调查方案和访谈工作方案两个方面，为评价指标体系提供依据；第五部分是评价组织实施；第六部分是评价时间及主要工作进程安排。在方案的最后附加了三个附件，分别是访谈方案、问卷调查方案、评价指标底稿。

（三）绩效评价框架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项目组按照逻辑分析方法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

指标体系由综合评价表构成。指标体系的综合评价表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部分内容，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等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体现从投入到产出、效果及可持续发展性因素的绩效逻辑路径。内在逻辑的一致性也增强了评价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行性。

决策类指标设计思路：从三个方面出发，一是战略目标的适应性，主要考察项目是否符合相应的国家、市级政策；二是项目立项科学性，

通过项目定位的公益性、项目报批、审核、批复的规范性等指标进行评价；三是绩效目标合理性，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进行考察。

管理类指标设计思路：由于本项目资金为补贴类资金，应抓住补贴资金的流转来设计资金投入管理、财务管理和实施管理三类指标。资金投入管理类指标抓住预算资金及时到位率、预算执行率等进行评价；财务管理上主要考核项目财务制度及财务职能是否清晰明了，专项资金是否合规支出；实施管理类指标主要依据项目管理过程中相关工作是否规范来进行评价，如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资格审核规范性、审批结果执行规范性、申请人档案管理规范性等指标。

绩效类指标设计思路：围绕项目立项目标设立了绩效目标，主要从项目产出、项目效果、项目可持续性三类指标进行评价。

综合评价表服务于评分，需要问卷调查和访谈的支持。指标权重的赋值采用德尔菲法，由专家打分确定。

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指标体系见附件 1。

（四）证据收集方法

为保证项目开展的客观性及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的准确性，项目在证据收集上主要采用合规性检查这种方式。

合规性检查主要由项目组对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以及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应材料进行评价。

（五）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项目工作方案通过前期资料收集及项目单位访谈并经专家评审后确认，按照工作方案内容开展项目实施，具体内容包括：

1. 数据采集

2018 年 6 月 19 日-6 月 20 日评价小组就问卷及访谈调研安排和

相关工作进行了布置，实地采集数据，完善评价资料。评价小组工作人员就项目的目标及实施效果等做深入了解，并组织开展问卷、访谈等社会调查。

2. 问卷调查

抽样对象是未被访谈到的 2017 年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的养护机构。基于资金占比和地域两个维度，为了使样本代表性更强、抽样误差更小，本次问卷调查抽样方式选择分层比例抽样。即，将未被访谈到的 2017 年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的养护机构作为抽样总体，以地域作为分层标志对抽样总体进行分层，每层按照一定比例抽取抽样个体。

未被访谈到的 2017 年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的养护机构作为问卷调查的抽样总体，共有 308 家。以地域作为分层标志将抽样总体分成 16 层（地域按上海的 16 个行政区作为划分依据），每层按照 10% 的抽样比例抽取抽样个体（四舍五入）。对 2017 年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的养护机构总共抽取 35 家进行问卷调查。具体抽样数目见表 2-1。

表 2-1 各区养护机构问卷抽样个数

序号	区名	抽样总体	抽样个体	比例
1	宝山区	25	3	10%
2	浦东新区	59	6	10%
3	虹口区	10	1	10%
4	静安区	16	2	10%
5	徐汇区	9	1	10%
6	嘉定区	16	2	10%
7	黄浦区	18	2	10%
8	松江区	14	1	10%

9	奉贤区	15	2	10%
10	金山区	17	2	10%
11	杨浦区	25	3	10%
12	闵行区	27	3	10%
13	崇明区	27	3	10%
14	青浦区	15	2	10%
15	长宁区	4	1	10%
16	普陀区	11	1	10%
17	合计	308	35	11%

为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综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问卷调查在上海市残联的协调配合下，组织安排问卷调查工作。调研问卷报告见附件 2。

3. 访谈

根据工作方案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针对项目补助金额预算测算依据、预算申请审批拨付流程、申请流程、审核标准、资金拨付流程、相关部门分工合作、项目成果、项目需求满足情况及对项目的期望、了解和评估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等内容进行调研访谈，并据此撰写了访谈报告。访谈报告见附件 3。

4. 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项目组汇总分析评价数据，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和打分规则，对项目投入产出绩效进行量化打分。

（六）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第一，由于时间紧，对人员访谈时选择电话访谈，回答互动性较差。第二，在问卷调查过程中，尽管评价组已经在前期进行了详尽沟

通和说明，并将问卷方案和问卷样卷发相关单位与个人阅读，但有些养护机构的没有及时回复，可能会影响指标的准确性。

三、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 评分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研发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 2017 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2017 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总得分为 89.84 分，属于“良好”。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12 分，得分为 10.5 分，得分率为 87.5%。项目管理类指标权重为 30 分，得分为 29.34 分，得分率为 97.8%。项目绩效类指标权重为 58 分，得分为 50 分，得分率为 86.2%。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3-1。

表 3-1 2017 年床位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扣分情况说明	指标说明及评分规则	数据采集
A 项目决策 (12 分)	A1 战略目标适应性 (6 分)	A101 与战略目标适应性	3	3	100%		考察项目是否符合相应的国家、市级政策, 是否有相应政策的支持, 及项目与战略目标的适应性。与国家发布的各种相关文件相符得满分; 与上述文件不符或有违背不得分。	访谈及相关政府资料
		A102 部门职能与发展适应性	3	3	100%		考察项目是否与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项目与部门基本职能和与部门工作计划的适应程度达到完全适应得 100% 权重分, 基本适应得 60% 权重分, 不适应不得分。	访谈及相关政府资料
	A2 立项合理性 (6 分)	A201 项目公益性定位	3	3	100%		考察项目公益性定位是否清晰, 是否有利于社会福利的改善。公益性定位清晰得权重分的 60%; 再根据其对社会福利的支持程度分三级判断, 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 100%、60%、0%。	访谈及相关政府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扣分情况说明	指标说明及评分规则	数据采集
		A202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1.5	50%	绩效目标可衡量性较差，并且目标不明确。	考察项目在申报时设立的绩效目标是否具有可衡量性、可达到性、明确性，项目内容和项目目标的相符性。每项占 25%的权重分，每有一项没有达成扣除相应权重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
B 项目管理 (30分)	B1 投入 管理 (6 分)	B101 预算资金及时到位率	3	3	100%		考察资金是否全部到位，并且按照计划进度拨付，保障工作正常开展。资金完全到位与及时性各占权重的 50%。资金完全、及时到位得满分；资金完全到位但拨付有所延迟则扣除权重分的 50%；资金拨付不到位、不及时，得 0 分。	访谈、问卷调查及相关统计资料
		B102 预算执行率	3	2.34	78%	项目实际发生额为 439.22 万元，当年度预算总数为 55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9.86%。低于目标值。	考察项目预算资金的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实际到位预算×100%，执行率达 90%得满分，每超出或未达到 1%，扣 2%的权重分。	访谈及相关统计资料
	B2 财务	B201 财务制	4	4	100%		考察是否有适用本项目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	访谈及专项资金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扣分情况说明	指标说明及评分规则	数据采集
	管理（8分）	度健全性					度、财务管理规定。有适用本项目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财务管理规定各得1/3权重分。	理办法、内控制度、财务管理规定
		B202 财务制度执行度	4	4	100%		判断财务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流程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专款专用原则。专款专用率=1-不相关支出金额/支出总额*100%；流程规范、专项资金符合专款专用原则得满分；如资金使用违反财务制度情况，或专款专用率低于100%，则不得分。	访谈及资金申报、审核、拨付及监管资料
	B3 实施管理（16分）	B301 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100%		判断财务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流程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专款专用原则。考察市残联针对本项目是否建立了相关的养护服务实施方案，是否可操作。有相应实施制度得权重分60%，根据可操作性程度分制度可操作性强、可操作性一般、不可操作三级判断，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100%、60%、0%。	访谈及项目实施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扣分情况说明	指标说明及评分规则	数据采集
		B302 资格审核规范性	4	4	100%		考察各区残联对养护服务申请对象资格审核的流程是否规范。符合审核流程得满分,每发现一例不按流程进行审核的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访谈
		B303 审批结果执行规范性	4	4	100%		考察市残联对符合养护资格的各个养护机构的补贴经费核实与发放的流程是否规范。有相应的实施机制得权重分40%,再根据机制的执行情况对各养护机构进行抽样核查,每发现1例审批结果执行不规范的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访谈及相关政策文件及制度
		B304 申请人档案管理规范性	4	4	100%		考察对养护服务申请对象的申请表、个人信息资料、家庭经济核对报告等纸质资料是否分类清楚且保存完整。对每个申请者的资料做到“一人一档”得权重分的50%;相关资料保存完整得权重的50%;每有一	访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扣分情况说明	指标说明及评分规则	数据采集
							项未达到标准即扣除相应部分的权重分。	
C 项目绩效 (58分)	C1 项目产出 (20分)	C101 床位入住率	20	20	100%		床位入住率=有需求且符合入住条件人数/实际入住人数。考察有需求且符合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入住程度。床位入住率达到1得满分,每发现1个有需求且符合入住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未入住,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访谈及问卷调查
	C2 项目效果 (20分)	C201 相关参与机构满意度	20	15	75%	通过访谈及问卷调查,得出各部门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比较满意。	考察市(区)残联、养护机构等相关参与机构对项目实施过程的满意度。满意程度分为非常满意、比较满意、一般、不太满意、非常不满意五级判断,分别扣除权重分的0%,25%,50%,75%,100%。	访谈及问卷调查
	C3 可持续发展性 (18分)	C301 项目宣传情况及社会影响力	6	3	50%	项目在开展过程中,较少的利用媒体进行广泛宣传。	考察床位补贴资金项目的宣传现状和对社会的影响程度。考察本项目的宣传是否从以下两个方面进行:1、在官网上及时公开相关信	访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扣分情况说明	指标说明及评分规则	数据采集
							息；2、利用各种媒体进行宣传；两方面内容均完成得权重满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除权重的 1/2，扣完为止。	
		C302 联动机制健全性	6	6	100%		考察市（区）残联、相关机构是否建立相应的联动机制，是否按文件规定的联动机制进行操作。建立了相应的联动机制得权重的 60%，其次，按文件规定的联动机制进行操作的得剩余权重分 100%，否之，不得分。	访谈、问卷调查及相关文件制度
		C303 信息化管理水平	6	6	100%		考察是否建立重残养护服务信息数据库，是否及时录入信息并更新。建立了全市重残养护服务信息数据库并且有专人进行管理操作得权重分的 50%，系统内信息分类清楚，保存完善，定期更新每项各占剩余权重的 1/3。	访谈

（二）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战略目标适应性考察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计划的适应性，以及与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的适应性；立项合理性是对项目公益性定位、绩效目标设定的考察。指标的绩效分值和得分率如下表 3-2 所示：

表 3-2 项目决策指标业绩值及分值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101 与战略目标适应性	3	3	100%
A102 部门职能与发展适应性	3	3	100%
A201 项目公益性定位	3	3	100%
A202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1.5	50%

2.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指标从投入管理、财务管理、实施管理三个方面考察。指标的绩效分值和得分率如表 3-3 所示：

表 3-3 项目管理指标业绩值及分值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101 预算资金及时到位率	3	3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3	2.34	78%
B201 财务制度健全性	4	4	100%
B202 财务制度执行度	4	4	100%
B301 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100%
B302 资格审核规范性	4	4	100%
B303 审批结果执行规范性	4	4	100%

B304 申请人档案管理规范性	4	4	100%
-----------------	---	---	------

3. 项目绩效

(1) 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指标考察项目目标的实现程度。指标的绩效分值和得分率如下表 3-4 所示：

表 3-4 项目产出指标业绩值及分值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101 床位入住率	20	20	100%

(2) 项目效果

项目效果指标对项目进行考量指标的绩效分值和得分率如下表 3-5 所示：

表 3-5 项目结果指标业绩值及分值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201 相关参与机构满意度	20	15	75%

(3) 可持续发展性

可持续发展性指标对项目进行考量。指标的绩效分值和得分率如下表 3-6 所示：

表 3-6 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指标业绩值及分值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301 项目宣传情况及社会影响力	6	3	50%
C302 联动机制健全性	6	6	100%
C303 信息化管理水平	6	6	100%

（三）床位补贴资金绩效分析

1. 决策类指标分析

项目决策部分指标总体优秀，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计划、部门职能等相适应，公益性定位明确。但是，绩效目标可衡量性较差，并且目标不明确，扣权重分 50%，得分率 50%。

2. 实施类指标分析

总体来看，本项目预算安排较为合理，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合理安排预算，资金的拨付及使用也较为合理。项目资金由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向上海市财政局提出预算申请，经上海市财政局审核批准后资金拨付。根据项目开展情况及时拨付项目资金。2017 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实际发生额为 439.22 万元，床位实际补贴数为 5397 张，当年度预算总数为 550 万元，床位预算补贴数为 5500 张，床位补贴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79.86%，未达到目标值，扣权重分 22%，得分率 78%。此外，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制定了适用本项目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保障财务管理、执行的规范性。在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方面均按照规定进行操作，所有的资金均用于 2017 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的发放，专款专用率为 100%。本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完全参照《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沪残联〔2006〕50 号）《关于调整本市残疾人养护床位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14〕2 号）。在各区残疾人联合会对养护服务申请对象进行资格审核中未发现不符合审核流程的申请人。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对符合养护资格的各个养护机构进行的补贴经费核实与发放的流程也完全规范。所有的申请人资料都做到了“一人一档”，且保存完整。

3. 绩效类指标分析

对所有有需求且符合入住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都未拒绝其享有床位补贴政策。各区养护机构对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和各区残疾人联合会在项目实施时的表现比较满意，扣除权重分 25%，得分率为 75%。对本项目的宣传主要从两个方面进行：第一，在官网上及时公开相关信息；第二，利用各种媒体进行宣传。目前对本项目主要是利用官网进行宣传，但是较少利用各类媒体进行宣传，扣除权重分 50%，得分率 50%。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各区残疾人联合会以及各个养护机构的项目配合度非常高，完全按照文件规定的联动机制进行操作。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建立了全市重残养护服务信息数据库并且有专人进行管理操作，保存完善并且定期有更新每项内容。

四、主要成绩和经验做法

1. 预算编制合理，保障项目顺利开展

床位补贴资金项目重在服务于重残无业人员，满足重残无业人员机构养护服务需求，保障其基本生存需要，减轻重残无业人员家庭压力。

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的领导对此次重残无业人员床位补贴资金项目的开展给予高度重视。在实施标准和实施要求上，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均按照相关政策执行。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根据享受机构养护服务的重残无业人员数进行合理预算上报至上海市财政局，保证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财政资金安排的充足。2017 年度就本项目的财政支出的预算资金为 550 万元，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实际发生额 439.22 万元，预算补贴床位数 5500 张，实际补贴床位数 5397 张。

2. 制度执行有效，确保经费规范使用

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按照《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沪残联〔2006〕50 号）《关于调整本市残疾人养护床位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14〕2 号）等相关文件，落实床位补贴经费预算编制、划拨执行。2017 年度床位补贴预算资金由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进行预算编制，随后，由上海市财政局对预算经费进行审核，将预算经费拨付至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利用专门的业务信息管理系统，根据全市各区养护机构的人员入住情况，核对养护床位补贴，并及时将床位补贴划拨至各区养护机构。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制度要求，使床位补贴资金得以规范使用。

3. 部门配合默契，完善执行联动机制

床位补贴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多个部门、多个环节，实施流程包括申请、受理、审核审批、资金发放等，需要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各区残疾人联合会等部门的协调配合。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由各区残疾人联合会负责对养护服务对象的机构养护服务申请诉求进行受理，对养护服务申请对象的资格进行考察，通过个人信息资料填报等审查流程，及时录入业务信息管理系统，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根据全市重残无业人员在各区养护机构的入住情况，负责核拨床位补贴经费核拨至各区养护机构。在这过程中，各部门配合顺畅，健全了全市区级各部门的联动机制，提高了项目实施的效率。

五、存在的问题

1. 覆盖面有待拓展

囿于养老院、敬老院对重残无业人员的入住条件要求为 60 岁以上，因此导致 60 岁以下重残无业人员的养护需求得不到有效保障，覆盖面有待进一步拓展和提高。

2. 补贴标准有待提高

根据《关于调整本市残疾人养护床位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14〕2号）文件要求，对社区机构利用空余床位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提供养护服务的床位补贴的先行标准为 1000 元/年/床。

近年来，随着物价水平和人工成本的不断提高，加之残疾人养护服务难度较一般养护对象更大，因此，养护机构对提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标准的呼声强烈。对养护机构的访谈和问卷调查显示，多数养护机构提出现行的床位补贴较低，希望提高养护床位补贴标准。

3. 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为强化社会各界对重残无业人员的关注度，提高养护机构提供养护服务的积极性，形成积极向上的社会舆论氛围，市区级各部门主要通过官方网站及时公开相关信息。但是，目前的宣传渠道比较单一，舆论宣传力度还有待加强，尤其是针对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的宣传还较为匮乏，社会的关注度和影响力有待强化。

六、改进举措及建议

1. 进一步扩大受益对象

目前需要关注 60 岁以下有需求且符合政策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为了保障他们的基本权益，确保他们能顺利入住养护机构，得到应有的养护服务，可以通过以下几点落实：

第一，充分了解 60 岁以下重残无业人员的需求，根据各区养护机构空余床位的基本情况，适当放宽对 60 岁以下有需求的重残无业人员的入住条件。

第二，通过和部分养老院、敬老院协调，配套针对收住 60 岁以下有需求的重残无业人员的政策，进一步拓展服务对象的覆盖面。

2. 进一步提高补贴标准

从当前物价水平和调查访谈的结果看，现有的 1000 元/年/床的床位补贴标准较低。适度提高机构养护床位补贴，能够增强养护机构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的积极性。

第一，建议相关部门进一步合理、精细测算养护成本，适时适度提高机构养护床位补贴标准；

第二，建立床位补贴标准的跟踪动态调整机制，增强养护机构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的积极性。

3. 进一步拓宽宣传渠道

一方面，继续保持当前通过官网及时公开相关信息的做法，确保相关信息公开及时、准确，提高工作的透明度。

另一方面，充分将传统宣传媒介与新媒体工具相结合，利用报纸、广播、电视以及微博、微信等方式，宣传项目的相关内容，引发社会各界对重残无业人员的关注度，提升养护机构工作服务的荣誉感和积极性，吸引社会资源共同参与做好养护服务工作。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

床位补贴资金绩效评价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及评分规则	数据采集
A 项目决策 (12分)	A1 战略目标适应性(6分)	A101 与战略目标适应性	3	考察项目是否符合相应的国家、市级政策，是否有相应政策的支持，及项目与战略目标的适应性。与国家发布的各种相关文件相符得满分；与上述文件不符或有违背不得分。	访谈及相关政府资料
		A102 部门职能与发展适应性	3	考察项目是否与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项目与部门基本职能和与部门工作计划的适应程度达到完全适应得 100%权重分，基本适应得 60%权重分，不适应不得分。	访谈及相关政府资料
	A2 立项合理性(6分)	A201 项目公益性定位	3	考察项目公益性定位是否清晰，是否有利于社会福利的改善。公益性定位清晰得权重分的 60%；再根据其对社会福利的支持程度分三级判断，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 100%、60%、0%。	访谈及相关政府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及评分规则	数据采集
		A202 绩效 目标 合理 性	3	考察项目在申报时设立的绩效目标是否具有可衡量性、可达到性、明确性，项目内容和项目目标的相符性。每项占 25%的权重分，每有一项没有达成扣除相应权重分。	项目绩效 目标申报 材料
B 项 目管 理 (30 分)	B1 投入 管理 (6 分)	B101 预算 资金 及时 到位 率	3	考察资金是否全部到位，并且按照计划进度拨付，保障工作正常开展。资金完全到位与及时性各占权重的 50%。资金完全、及时到位得满分；资金完全到位但拨付有所延迟则扣除权重分的 50%；资金拨付不到位、不及时，得 0 分。	访谈、问 卷调查及 相关统计 资料
		B102 预算 执行 率	3	考察项目预算资金的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实际到位预算×100%，执行率达 90%得满分，每超出或未达到 1%，扣 2%的权重分。	访谈及相 关统计资 料
	B2 财务 管理 (8 分)	B201 财务 制度 健全 性	4	考察是否有适用本项目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财务管理规定。有适用本项目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财务管理规定各得 1/3 权重分。	访谈及专 项资金管 理办法、 内控制 度、财务 管理规 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及评分规则	数据采集
		B202 财务制度执行度	4	判断财务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流程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专款专用原则。专款专用率=1-不相关支出金额/支出总额*100%；流程规范、专项资金符合专款专用原则得满分；如资金使用违反财务制度情况，或专款专用率低于100%，则不得分。	访谈及资金申报、审核、拨付及监管资料
	B3 实施管理 (16分)	B301 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判断财务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流程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专款专用原则。考察市残联对本项目是否建立了相关的养护服务实施方案，是否可操作。有相应实施制度得权重分60%，根据可操作性程度分制度可操作性强、可操作性一般、不可操作三级判断，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100%、60%、0%。	访谈及项目实施制度
B302 资格审核规范性		4	考察各区残联对养护服务申请对象资格审核的流程是否规范。符合审核流程得满分，每发现一例不按流程进行审核的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访谈	
B303 审批结果执行		4	考察市残联对符合养护资格的各个养护机构的补贴经费核实与发放的流程是否规范。有相应的实施机制得权重分40%，再根据机制的执行情况对各养护机构进行抽样核查，每	访谈及相关政策文件及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及评分规则	数据采集
		规范性		发现 1 例审批结果执行不规范的扣除权重分的 5%，扣完为止。	
		B304 申请人档案管理规范性	4	考察对养护服务申请对象的申请表、个人信息资料、家庭经济核对报告等纸质资料是否分类清楚且保存完整。对每个申请者的资料做到“一人一档”得权重分的 50%；相关资料保存完整得权重的 50%；每有一项未达到标准即扣除相应部分的权重分。	访谈
项目绩效 (58 分)	C1 项目产出 (20 分)	C101 床位入住率	20	床位入住率=有需求且符合入住条件人数/实际入住人数。考察有需求且符合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入住程度。床位入住率达到 1 得满分，每发现 1 个有需求且符合入住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未入住，扣除权重分的 5%，扣完为止。	访谈及问卷调查
	C2 项目效果 (20 分)	C201 相关参与机构满意度	20	考察市（区）残联、养护机构等相关参与机构对项目实施过程的满意度。满意程度分为非常满意、比较满意、一般、不太满意、非常不满意五级判断，分别扣除权重分的 0%，25%，50%，75%，100%。	访谈及问卷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及评分规则	数据采集
	C3 可持续发展性 (18分)	C301 项目宣传情况及社会影响力	6	考察床位补贴资金项目的宣传现状和对社会的影响程度。考察本项目的宣传是否从以下两个方面进行：1、在官网上及时公开相关信息；2、利用各种媒体进行宣传；两方面内容均完成得权重满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除权重的 1/2，扣完为止。	访谈
		C302 联动机制健全性	6	考察市（区）残联、相关机构是否建立相应的联动机制，是否按文件规定的联动机制进行操作。建立了相应的联动机制得权重的 60%，其次，按文件规定的联动机制进行操作的得剩余权重分 100%，否之，不得分。	访谈、问卷调查及相关文件制度
		C303 信息化管理水平	6	考察是否建立重残养护服务信息数据库，是否及时录入信息并更新。建立了全市重残养护服务信息数据库并且有专人进行管理操作得权重分的 50%，系统内信息分类清楚，保存完善，定期更新每项各占剩余权重的 1/3。	访谈

附件 2 调研问卷报告

2006 年，市残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联合下发《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在本市开展重残无业人员机构养护服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市残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等在进一步推进此项工作，更好地利用社会资源为残疾人提供服务，不断提升养护机构的服务能力。

一、研究设计

（一）调查对象及调查方法

本次调研的对象为项目受益方：未被访谈到的 2017 年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的养护机构。基于资金占比和地域两个维度，为了使样本代表性更强、抽样误差更小，本次问卷调查抽样方式选择分层比例抽样。即，将未被访谈到的 2017 年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的养护机构作为抽样总体，以地域作为分层标志对抽样总体进行分层，每层按照一定比例抽取抽样个体。

未被访谈到的 2017 年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的养护机构作为问卷调查的抽样总体，共有 308 家。以地域作为分层标志将抽样总体分成 16 层，每层按照 10% 的抽样比例抽取抽样个体（四舍五入）。对 2017 年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的养护机构总共抽取 35 家进行问卷调查。

表 各区养护机构问卷抽样个数

序号	区名	抽样总体	抽样个体	比例
1	宝山区	25	3	10%
2	浦东新区	59	6	10%
3	虹口区	10	1	10%
4	静安区	16	2	10%
5	徐汇区	9	1	10%
6	嘉定区	16	2	10%

7	黄浦区	18	2	10%
8	松江区	14	1	10%
9	奉贤区	15	2	10%
10	金山区	17	2	10%
11	杨浦区	25	3	10%
12	闵行区	27	3	10%
13	崇明区	27	3	10%
14	青浦区	15	2	10%
15	长宁区	4	1	10%
16	普陀区	11	1	10%
17	合计	308	35	11%

（二）问卷内容

通过对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的主要养护机构的补助资金使用情况展开合规性检查,发现专项资金在管理层面和项目实施操作规范性上存在的问题。

二、补助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结果分析

（一）问卷回收情况

此项目调查问卷共发放 35 份,回收问卷 28 份,问卷回收率为 80%,剔除无效样本和不合格样本后,有效样本数为 25 份,有效率达 90%。样本回收率、有效问卷率决定了样本的代表性。从这两项指标来看,本次调查具有统计意义。

（二）问卷分析

1. 床位补贴资金拨付的及时性和完整性

在 25 份有效样本中,72%的养护机构对床位补贴资金拨付的及时性和完整性非常满意,比较满意的占 16%,一般的占 4%,不太满意的占 8%,没有养护机构对床位补贴资金拨付的及时性和完整性非常不满意。

这表明,大部分养护机构对床位补贴资金拨付的及时性和完整性比较满意。

2. 养护机构和市（区）残联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配合度

在 25 份有效样本中，68%的养护机构认为和市（区）残联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配合度非常好，比较好的占 24%，一般的占 8%，没有养护机构认为和市（区）残联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配合度不好。

这说明，养护机构和市（区）残联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配合度比较好，养护机构对此也比较满意。

3. 对现有的床位补贴标准合理性评价

在 25 份有效样本中，16%的养护机构对现有的床位补贴标准非常合理，比较合理的占 20%，一般的占 44%，不太合理的占 20%，没有养护机构对现有的床位补贴标准。

这表明，较多养护机构对床位补贴标准不太满意。

4. 养护对象年龄在 60 岁以上的比例

在 25 份有效样本中，16%的养护机构其 60 岁以上的养护对象占 80%以上，60-80%的占 28%，40-60%的占 24%，20-40%的占 8%，20%以下的占 24%。

此现象说明，目前养护机构养护对象的年龄在 60 岁以上的不多。

5. 床位入住情况

在 25 份有效样本中，有需求且符合入住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目前全部入住相应养护机构，床位入住率 100%。

由此看出，养护机构的床位入住率达到 100%。

附录 2-1 养护机构调查问卷
2017 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问卷调查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是上海市政府健全和改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及服务体系的重要举措。我们受上海市残联的委托，对上海市各区养护机构进行“2017 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的问卷调查，通过调查以获知此项目的运行效果，总结经验，进一步提高重残无业人员的生活水平。您的参与对我们非常重要，为此将占用您几分钟的时间，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1. 您对床位补贴资金按预算拨付到你们机构的及时性和完整性（即资金的完全到位程度）的满意度评价：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一般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2. 您认为你们机构和市（区）残联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配合度如何？
A. 非常好 B. 比较好 C. 一般 D. 比较差 E. 非常差
3. 您对现有的床位补贴标准合理性评价：
A. 非常合理 B. 比较合理 C. 一般 D. 不太合理 E. 非常不合理
4. 目前入住你们机构的养护对象年龄在 60 岁以上的有：
A. 80%以上 B. 60%-80% C. 40%-60% D. 20%-40% E. 20%以下
5. 目前有需求且符合入住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在你们机构的入住率是多少？
A. 100% B. 80%-100% C. 60%-80% D. 40%-60% E. 40%以下

附件 3 访谈报告

一、访谈背景

（一）访谈目的

为切实履行上海市残联、区残联职能，进一步提升区域项目管理及执行能力，评估专项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发现项目设计和管理中的问题，进而为以后的发展建言献策。

（二）访谈对象和访谈内容

1. 访谈对象

项目预算单位：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相关单位：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各区残疾人联合会、各区养护机构

2. 访谈内容

通过对市残联项目申报立项审批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项目财务管理情况进行访谈，深入了解各主管部门对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监督工作开展情况；通过对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的主要养护机构的补助资金使用情况展开合规性检查，评估专项资金使用的效益。

二、访谈分析

（一）项目目的

根据《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沪残联〔2006〕50号）《关于调整本市残疾人养护床位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14〕2号）要求，重残无业人员机构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以下简称“床位补贴资金项目”或“本项目”）总体目标是对社区养老机构利用现有空余床位为残疾人提供养护服务的，市残联按每年每床给予1000元标准补贴，不断满足残疾人养护服务需求，逐步完善本市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2017年本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是完成5500张残疾人养护床位，以1000元/年/床的床位补贴标准为基础，实现550万预算资金的财政支出目标，满足养护机构养护服务的基本需求。

（二）项目预算额度

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财政预算额度为550

万元。

（三）关于专项资金执行情况

2017 年度床位补贴项目资金核拨流程所涉主要部门为上海市财政局和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预算经费审核与核拨部门为上海市财政局，预算编制和经费下拨发放部门为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上海市财政局按照编制的预算将资金拨付至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将专项资金按计划发放至各区养护机构。

（四）关于项目的组织与管理

在本项目实施流程中，主要涉及的组织领导和管理单位有市财政局、市（区）残联、各区养护机构。其工作职责如下：

1. 市财政局

负责残疾人养护服务床位补贴经费预算的审核和相关经费的核拨工作。

2. 市残联

负责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经费的预算编制和经费的核拨。

3. 区残联

负责本地区养护服务申请对象的审核和上报工作。

4. 各区养护机构

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养护服务及提供养护床位。

（五）关于项目的贡献

随着重残无业人员机构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的实施，让重残无业人员得到养护机构“人性化”的照料，让生活更有质量、生活得更有尊严；其家属也减轻沉重的经济负担及精神压力，恢复正常的生活与工作。

重残无业人员是需要特别关爱的群体。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机构养护服务是为残疾人实现权利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文明程度的重要方面。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本市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

附件 4 评价指标底稿

A101“与战略目标适应性”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 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是否符合相应的国家、市级政策，是否有相应政策的支持，及项目与战略目标的适应性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适应
	指标标杆值依据： 通用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与国家发布的各种相关文件相符得满分；与上述文件不符或有违背不得分。
数据来源	访谈及相关政府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项目符合相应的国家、市级政策，且有相应政策的支持，项目与战略目标适应性。
	指标得分：3

日期：2018 年 6 月 20 日

A102“部门职能与发展适应性”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是否与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适应
	指标标杆值依据： 通用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与部门基本职能和与部门工作计划的适应程度达到完全适应得100%权重分，基本适应得60%权重分，不适应不得分。
数据来源	访谈及相关政府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项目与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指标得分：3

日期：2018年6月20日

A201“项目公益性定位”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公益性地位是否清晰，是否有利于社会福利的改善。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清晰
	指标标杆值依据： 通用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公益性定位清晰得权重分的60%；再根据其对社会福利的支持程度分三级判断，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100%、60%、0%
数据来源	访谈及相关政府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项目公益性地位清晰，有利于社会福利的改善。
	指标得分：3

日期：2018年6月20日

A202“绩效目标合理性”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在申报时设立的绩效目标是否具有可衡量性、可达到性、明确性，项目内容和项目目标的相符性。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合理
	指标标杆值依据： 历史与经验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每项占25%的权重分，每有一项没有达成扣除相应权重分。
数据来源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项目在申报时设立的绩效目标可实现，并且与战略目标相关。但绩效目标可衡量性较差，并且目标不明确。
	指标得分：1.5

日期：2018年6月20日

B101“预算资金及时到位率”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资金是否全部到位，并且按照计划进度进行拨付，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及时、到位
	指标标杆值依据： 历史与经验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资金完全到位与及时性各占权重的50%。资金完全、及时到位得满分；资金完全到位但拨付有所延迟则扣除权重分的50%；资金拨付不到位、不及时，得0分。
数据来源	访谈、问卷调查及相关统计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资金完全、及时到位得满分。
	指标得分：3

日期：2018年6月20日

B102“预算执行率”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预算资金的执行情况。
	指标计算公式： $\text{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 / \text{实际到位预算} \times 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90%
	指标标杆值依据： 历史与经验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text{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 / \text{实际到位预算} \times 100\%$ ，执行率达90%得满分，每超出或未达到1%，扣2%的权重分。
数据来源	访谈及相关统计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实际发生额为439.22万元，当年度预算总数为550万元，床位补贴资金预算执行率为79.86%。低于目标值。
	指标得分：2.34

日期：2018年6月20日

B201“财务制度健全性”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有适用本项目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健全
	指标标杆值依据： 财务管理制度
	指标评分细则：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各占权重分的50%；两项内容齐全得满分，缺一项扣除权重的50%，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访谈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资产管理制度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制定了相关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如《内部控制规范制度（试行）》等制度，以保障财务管理、执行的规范性。
	指标得分：4

日期：2018年6月20日

B202“财务制度执行度”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判断财务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流程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专款专用原则
	指标计算公式： $\text{专款专用率} = 1 - \frac{\text{不相关支出金额}}{\text{支出总额}} * 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规范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沪残联〔2006〕50号）
	指标评分细则： 流程规范、专项资金符合专款专用原则得满分；如资金使用违反财务制度情况，或专款专用率低于100%，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访谈及资金申报、审核、拨付及监管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资金审批、拨付、使用均按照规定进行操作，所有的资金均用于2017年度床位补贴资金的发放中，专款专用率为100%。
	指标得分：4

日期：2018年6月20日

B301“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判断财务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流程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专款专用原则。考察市残联针对本项目是否建立了相关的养护服务实施方案，是否可操作。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健全
	指标标杆值依据： 历史与经验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有相应实施制度得权重分60%，根据可操作性程度分制度可操作性强、可操作性一般、不可操作三级判断，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100%、60%、0%。
数据来源	访谈及项目单位实施制度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针对本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建立了相应的管理制度，且可操作。
	指标得分：4

日期：2018年6月20日

B302“资格审核规范性”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各区残联对养护服务申请对象资格审核的流程是否规范。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规范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沪残联〔2006〕50号）
	指标评分细则： 符合审核流程得满分，每发现一例不按流程进行审核的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访谈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各区残联开展个人信息资料填报、核对家庭经济等资格审查流程对申请人资格审核，资格审核规范。
	指标得分：4

日期：2018年6月20日

B303“审批结果执行规范性”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市残联对符合养护资格的各个养护机构的补贴经费核实与发放的流程是否规范。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规范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沪残联〔2006〕50号）
	指标评分细则： 有相应的实施机制得权重分40%，再根据机制的执行情况对各养护机构进行抽样核查，每发现1例审批结果执行不规范的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访谈、相关政策文件及制度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市残联对符合养护资格的各个养护机构的补贴经费核实与发放的流程完全规范。
	指标得分：4

日期：2018年6月20日

B304“申请人档案管理规范性”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对养护服务申请对象的申请表、个人信息资料、家庭经济核对报告等纸质资料是否分类清楚且保存完整。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规范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沪残联〔2006〕50号）
	指标评分细则： 对每个申请者的资料做到“一人一档”得权重分的50%；相关资料保存完整得权重的50%；每有一项未达到标准即扣除相应部分的权重分。
数据来源	访谈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每个申请者的资料做到“一人一档”，且相关资料保存完整。
	指标得分：4

日期：2018年6月20日

C101“床位入住率”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床位入住率=有需求且符合入住条件人数/实际入住人数。考察有需求且符合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入住程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0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
	指标标杆值依据： 历史与经验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床位入住率达到1得满分，每发现1个有需求且符合入住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未入住，扣除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访谈及问卷调查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对所有有需求且符合入住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未拒绝其享有床位补贴政策。
	指标得分：20

日期：2018年6月20日

C201“相关参与机构满意度”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市（区）残联、养护机构等相关参与机构对项目实施过程的满意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0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满意值
	指标标杆值依据： 历史与经验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满意程度分为非常满意、比较满意、一般、不太满意、非常不满意五级判断，分别扣除权重分的0%，25%，50%，75%，100%。
数据来源	访谈及问卷调查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通过访谈及问卷调查，得出各部门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比较满意，扣除权重分25%，得分率75%。
	指标得分：15

日期：2018年6月20日

C301“项目宣传情况及社会影响力”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床位补贴资金项目的宣传现状和对社会的影响程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6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到位
	指标标杆值依据： 历史与经验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考察本项目的宣传是否从以下两个方面进行：1、在官网上及时公开相关信息；2、利用各种媒体进行宣传；两方面内容均完成得权重满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除权重的 1/2，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访谈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在官网对补贴政策进行有宣传；较少的利用媒体进行广泛宣传。
	指标得分：3

日期：2018年6月20日

C302“联动机制健全性”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市（区）残联、相关机构是否建立相应的联动机制，是否按文件规定的联动机制进行操作。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6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健全
	指标标杆值依据： 相关文件规定
	指标评分细则： 建立了相应的联动机制得权重的60%，其次，按文件规定的联动机制进行操作的得剩余权重分100%，否之，不得分。
数据来源	访谈、问卷调查及相关文件制度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市（区）残疾人联合会、各养护机构均有相应的联动机制，各单位及时将申请对象相关资料、审核情况等内容进行及时共享，联动机制健全。
	指标得分：6

日期：2018年6月20日

C303“信息化管理水平”评价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7年上海市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床位补贴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建立重残养护服务信息数据库，是否及时录入信息并更新。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6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健全
	指标标杆值依据： 相关工作文件
	指标评分细则： 建立了全市重残养护服务信息数据库并且有专人进行管理操作得权重分的50%，系统内信息分类清楚，保存完善，定期更新每项各占剩余权重的1/3。
数据来源	访谈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建立了全市重残养护服务信息数据库，并且信息分类清楚、保存完善、及时录入信息并更新。
	指标得分：6

日期：2018年6月20日